

司法覆核非上策 處理廢物謀長遠

立法會廢除擴建將軍澳堆填區修訂令近三個月後，政府昨日決定不提出司法覆核，理由包括維持良好的行政立法關係，爭議不牽涉憲制基本分歧，以及政府已決定不徵用清水灣郊野公園5公頃土地擴建堆填區。的確，司法覆核非萬應靈丹，行政和立法當局對簿公堂，不僅對行政立法關係造成衝擊，而且會對社會有負面影響，因此必須慎之又慎。司法覆核可以放棄，但廢物處理不能不管。儘管處理廢物須謀求長遠徹底的解決方案，就目前來講仍有必要在一定的規模上擴建堆填區，這需要平衡地區與地區、局部與全港的利益，政府、立法會與區議會應攜手合作解決問題。

政府進一步海闊天空，避免了行政和立法當局對簿公堂的負面情況。法律並不能代替政治解決所有問題，司法覆核同樣不是萬應靈丹。事實上，如果能夠理順行政立法關係，不僅市民訴諸司法覆核挑戰行政的現象可以減少，政府亦無必要同樣利用司法覆核解決政治和社會問題。各方面都應該避免過多使用司法覆核，以免對司法制度造成不必要的衝擊。

政府雖決定不會徵用清水灣郊野公園5公頃土地擴建堆填區，但認為仍然有必要擴建堆填區，因為現時全港三個堆填區將會在未來數年爆滿，而當中位

於新界東北及新界西的堆填區擴建，已完成了環境評估，政府明年年初會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進行擴建。問題的關鍵在於，政府擴建將軍澳堆填區受到將軍澳居民反對而放棄，擴建新界堆填區也必將受到新界居民反對，這個難題如何處理？我們認為，政府放棄擴建將軍澳堆填區有一定合理性，因為現時大部分垃圾集中於將軍澳堆填區處理，將軍澳區居民一直飽受堆填區發出的惡臭滋擾，相比另外兩個正運作的新界堆填區，將軍澳堆填區每日接收廢物量遠超另外兩個堆填區，若擴建將軍澳堆填區，將令失衛問題更為嚴重。平衡地區與地區、局部與全港的利益，放棄擴建將軍澳堆填區和擴建新界兩個堆填區，是合理的選擇，政府應該向社會講清這個道理。

政府表示，會從回收、減廢及引入現代化垃圾處理設施，尋求處理廢物問題長遠徹底的解決方法，並包括研究都市固體廢物徵費，以及加快推行第二期膠袋徵費。相對於其他先進城市，本港處理廢物已經落後，要長遠徹底解決本港廢物問題，包括興建新式焚化爐、鼓勵分類回收及垃圾徵費在內的三種方法都需實行。政府應盡快採取措施，跟上先進城市處理廢物的方法。

(相關新聞刊A1和A2版)

公屋租金不應與房會財政掛鈎

房委會本年度綜合帳目總盈餘達60.59億元，較預期高出5成。有意見認為，本港通脹升溫，房委會有盈餘，應酌量減免公屋租金。我們認為，公屋租金的調整不應與房委會的財政狀況掛鈎，而要按照既定的機制進行加減。如果按機制需要減租，即使房委會財政出現赤字也要減。事實上，房委會在售發居屋、主要收入來源斷絕後，更要注意保持財政穩健性，確保按計劃興建公共房屋，滿足無法負擔私營樓宇人士的住屋需要。

本港2007年通過房屋修訂條例，規定公屋租金必須按照公屋居民的平均入息水平計算，藉以作出可加可減調整，每兩年進行檢討一次。可見，公屋租金可加可減的調整機制，並無考慮房委會財政盈餘的因素，調整公屋租金與房委會的財政狀況無關。公屋居民絕大多數是低收入人士，近期通脹升幅步伐加快，日用品、公共交通、電費陸續加價，無疑令公屋居民的生活負擔百上加斤。為體恤民情、紓解民困，過往政府在施政報告、財政預算案都曾推出過一次性減免公屋租金的措施，而非由房委會直接給予公屋居民租金補貼。若本港通脹惡化，政府可考慮再次實施類似的公屋租金減免政

策，卻不宜因為房委會財政有盈餘而下調公屋租金，擾亂公屋租金按機制調整的正常運作。

本年度房委會錄得可觀盈餘，主要是靠出售居屋貨尾所得。居屋政策已告一段落，意味著房委會最主要的收入來源已斷。雖然，房委會分拆出售商業資產予領匯套現約500億元，再加上歷年出售居屋和補地價收入，總現金及投資結餘高達600多億元。但另一方面，房委會承擔推行公屋計劃的責任，要履行維持平均3年上樓的政策目標。未來5年，房委會平均每年會興建約1.5萬個公屋單位，以應付社會需求。在工資、建築材料成本持續攀升的情況下，房委會估計未來5年，平均每年建屋開支高達75億元，現時的現金流僅能應付龐大的建築工程開支。為免坐吃山空，房委會必須透過多渠道開源，包括擴大投資範圍、發展房會轄下商業樓宇增加收入，彌補部分建屋開支。

當然，政府停止撥地給房委會興建居屋，土地拍賣收入也會水漲船高。必要的時候，政府可以向房委會注資，維持房委會運作的可持續性，保證公屋能夠按計劃如期推進，避免出現影響低收入人士住屋需要的情況。

(相關新聞刊A4版)

堆填區快逼爆 港府三招救難

垃圾回收目標增至55% 擬「網綁式」向立會申撥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敬文) 港府的將軍澳堆填區擴建計劃被立法會駁回後，使本港面對處理垃圾的危機，環境局重新評估後昨日公布全盤廢物管理策略，訂定「減廢、引入現代化管理設施、以及擴建堆填區」3大發展方向，並把廢物回收率訂於55%。港府消息人士表示，當局有意明年初把焚化爐、廚餘回收中心及堆填區擴建計劃等多個工程項目，「網綁式」向立法會財務會申請撥款，以便多個政黨全盤掌握本港處理廢物的藍圖，顯示當局減廢的決心。

本港多個堆填區將於未來數年飽和，其中將軍澳、打鼓嶺和屯門堆填區分別於2014年、2016年及2018年爆滿，而將軍澳擴建堆填區計劃去年底更被推倒，使本港處理垃圾問題迫在眉睫。環境局局長邱騰華昨日會見傳媒時稱，本港過去5年每人每日棄置的都市垃圾量下降7%，但每日仍有9,000公噸都市垃圾運往堆填區，連同污泥及其他廢物將達13,300公噸，有需要制訂全新的廢物管理策略，以3大方向處理垃圾危機。



邱騰華 香港文匯報記者 莫雪芝攝

至於擴建多個堆填區計劃，將軍澳堆填區擴建部分將會從20.6公頃減至13公頃，只可容納約650萬立方米的垃圾，亦不再佔用郊野公園，並會轉型至只接受建築廢物，料可至2020年才爆滿。消息人士表示，打鼓嶺及屯門堆填區擴建部分將可分別增加2,100萬及8,100萬立方米的容量。

邱：不容再拖按時推進

邱騰華強調最新公布的廢物管理策略不容再拖，須按時間表推進，行政機關及立法機關亦不能再迴避處理垃圾的問題。港府消息人士以「三腳椅」作比喻，強調「減廢、引入現代化管理設施、以及擴建堆填區」3者缺一不可，即使有意見指應全面擱置將軍澳堆填區擴建計劃，當局亦無法接受。

焚化爐選址3月公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敬文) 興建焚化爐將涉及環境和工程問題，港府正進行選址研究，最快今年3月公布結果。據悉，屯門曾咀及大嶼山石鼓洲同時興建的可行性大大增加。港府消息人士表示，首階段會先興建每日處理量達3,000公噸的焚化爐，並視乎減廢成效着手興建第2座設施，料最快於2016年啟用。

料曾咀石鼓洲同興建

港府重新檢視本港處理廢物的策略後，原構思的焚化爐(又稱：綜合廢物管理設施)計劃的選址已不再是「2選1」。環境局局長邱騰華昨日會見傳媒時稱，扣除每日回收及處理的廢物，再計

及本港興建每日處理量3,000公噸的焚化爐後，每日仍有8,500公噸須以堆填方式處理，反映有需要興建多個焚化設施。

港府消息人士表示，顧問已向環保署提交環評及工程報告，若敲定在屯門興建可於2016年啟用；若選址在石鼓洲，因涉及填海工程，要延至2018年啟用。據悉，選址報告指屯門曾咀及大嶼山石鼓洲的選址「兩者均可」。消息人士表示，不會留待首座設施啟用後，再決定興建第2座，暗示兩者或要同步興建。

對於有屯門區議員反對在屯門興建焚化爐，港府消息人士稱理解地區意見，但不同政黨已明白本港有迫切需要興建焚化爐。



屯門曾咀焚化爐選址 相片由環境局提供



廚餘分解

商場清潔員工把廚餘放進分解器處理。



廢紙回收

廢紙回收商會將收集所得的廢紙出回。

港府3招減少廢物

1. 加強減廢力度：把2015年廢物回收率目標提高至55%
2. 在全港零售業推出膠袋徵費，商戶可把收費自行「落袋」，今年上半年徵詢公眾意見。
3. 零售管理協會主席麥瑞瑤擔心全面推行膠袋徵費會令市民減少每次購物量，影響業界經營。

引入廢電器電子產品徵費計劃，在批發或零售層面研究引入處置費，今年上半年向立法會匯報具體細節。

環團回應：綠色力量總幹事文志森認為可參考歐洲及日本消費者購買電子產品前預支處理費的做法，以避免出現非法棄置。

構思以住戶或屋苑作單位徵收都市垃圾費，數量愈多愈貴，今年上半年徵詢公眾意見。

環團回應：綠色力量總幹事文志森指本港回收情況改善空間有限，現屬好時機供市民討論，一旦推行亦可為市民提供減廢誘因。

透過法例及資助形式在物業加裝回收設施，並推廣屋邨商場廚餘處理。

學者回應：浸大生物系教授黃煥忠指若推行，首先需要足夠地方放置廚餘桶，另衛生及氣味問題亦需注意，最重要是培育市民的回收意識。

2. 引入廢物管理設施：透過焚燒及堆肥減少廢物體積

每日處理量達2,000公噸的污泥焚化設施，預期2013年啟用；

每日處理量達3,000公噸的綜合廢物處理設施，若選址屯門可於2016年啟用，石鼓洲則延至2018年啟用。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及第二期分別處理200公噸及300公噸廚餘，並於2014年及2016年啟用。

環團回應：綠色力量總幹事文志森認為現時焚化垃圾的技術已十分成熟，但當局要想法令市民安心，若以焚化方式處理垃圾，可將垃圾體積減少80至90%。

3. 及時擴建堆填區：明年初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開展擴建工程

將軍澳堆填區將於2014年飽和，新增擴建部分縮小至13公頃，不佔用郊野公園用地，集中處理建築廢物；

打鼓嶺堆填區將於2016年飽和，新增擴建部分達2,100萬立方米；

屯門堆填區將於2018年飽和，新增擴建部分達8,100萬立方米。

環團回應：綠色力量總幹事文志森指堆填區佔用大量土地，堆填後土地亦不能用以建築，只是製造大型垃圾桶，但長遠可與焚燒垃圾雙軌並行，以解決本港垃圾處理的問題。

資料來源：環境保護署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羅敬文、郝君兒

膠袋徵費擬擴至全港



後巷垃圾堆積如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敬文) 將軍澳堆填區擴建計劃因佔用郊野公園而「觸礁」收場，港府重新檢視減廢策略後，提出多項環保徵費推動市民減廢，涉及在全港零售業實施膠袋徵費、徵收電器處置費，以及研究按量徵收垃圾費。環境局局長邱騰華表示，當局將於2012/13年就膠袋及電器徵費提出修例建議。

邱騰華昨日公布本港最新的減廢策略，提出多項環保徵費減少廢物產生量。邱騰華表示，因應在超市及便利店的膠袋徵費計劃奏效，現正構思把計劃擴展至全港零售店舖，但涉及食物衛生問題可獲豁免。據悉，衣履零售店及報檔等商戶會納入監管，商戶日後派發每個膠袋時收取0.5元，將毋須上繳給環保署。

都市垃圾收費上半年諮詢

至於電器電子產品徵費計劃，將涵蓋電視機、洗衣機、冷氣機、雪櫃及電腦等產品。邱騰華表示，不少家電仍有剩餘價值被丟棄，需要在本港設立回收中心，並透過收費制度補貼運作。消息人士表示，業界對於在批發或零售層面徵收附加費的意見分歧，稍後會與業界建立共識，制訂整全的收費機制。

討論多年的都市垃圾收費，將於今年上半年諮詢公眾。消息人士表示，港府參考外國經驗後，初步認為應按量收費再作探討，包括每戶隨袋徵費，以整個大廈或屋苑作單位計算，即按垃圾車收取的垃圾總量收費。消息人士表示，當局傾向提供豁免機制，若每戶丟棄量少於特定水平，將毋須繳費。

擴建堆填區

